

創業天使計畫 執行進度報告

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

104年2月13日

報告大綱

- 創業天使計畫介紹
- 初步成果

計畫介紹

我國早期新創企業籌資困難

● 投資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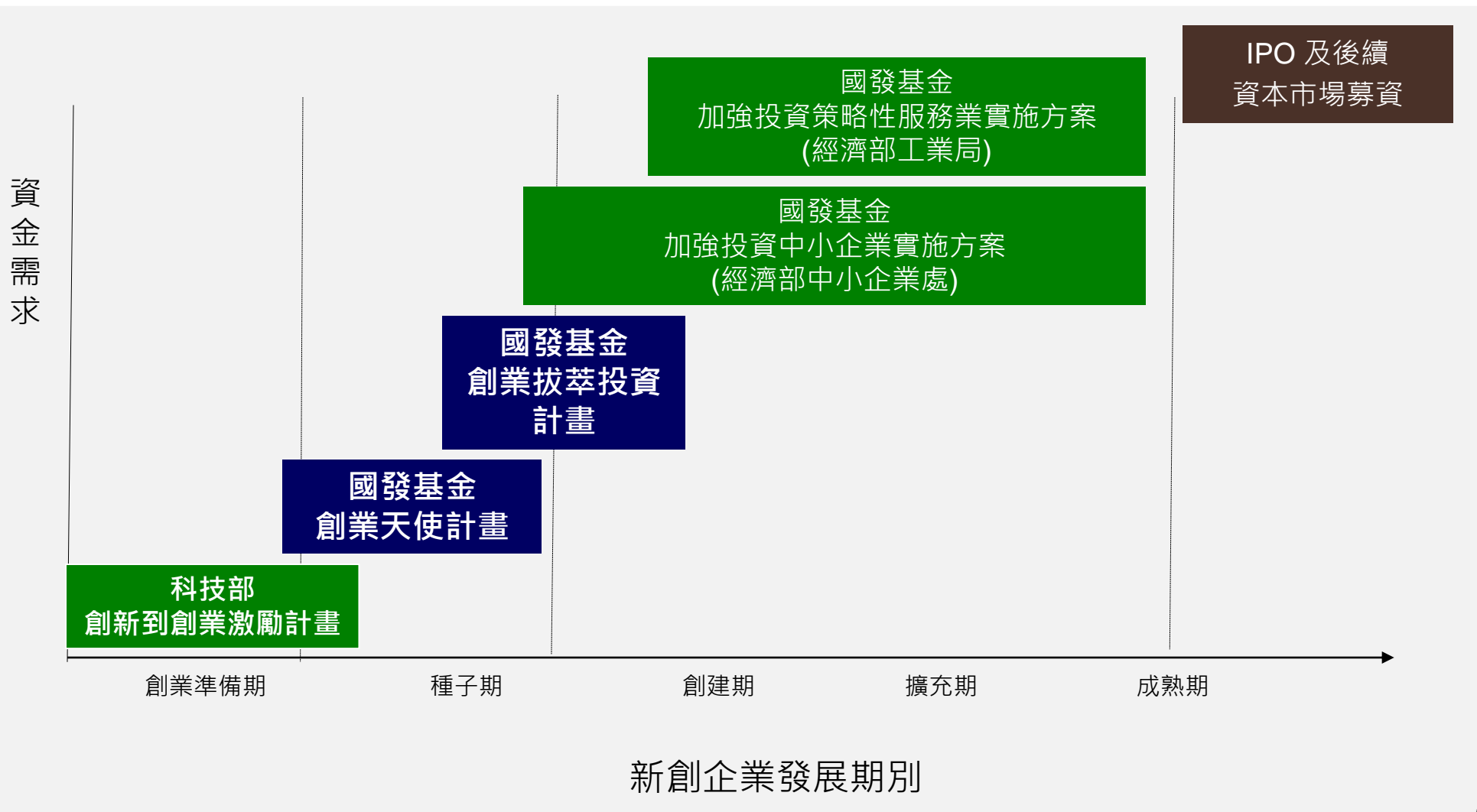
- 民間天使投資尚在起步中，仍未形成風氣
- 我國創業者較缺乏評估新興產業知識，對風險偏高的早期新創企業較無投資意願

● 融資

- 缺乏實績的新創事業不易取得融資貸款

國發基金於 102 年為配合行政院「提振景氣措施」，
辦理「創業天使計畫」，加強國內創業動能、協助創業家實現夢想

創業天使計畫定位



創業天使相關規劃

- 期程：自 102 年 12 月 16 日起推動 5 年
- 匡列額度：由國發基金匡列 10 億
- 申請資格：協助 3 年內具創新之新創公司或創業團隊
- 單案協助額度：每案以「補助」方式協助總經費至多 4 成，最高 1,000 萬元
- 目標輔導家數：每年 60 家，5 年 300 家

創業天使計畫五項特色

① 不分產業，只要創新就能受惠

– 只要格局大，市場成長潛力高、或具社會影響力，「天使」就來協助

② 專業審議、快速回應需求

– 投資專家進行審議，提供專業意見，申請 6 到 8 週內回覆審議結果

③ 提供即時資金協助

– 審議通過可申請預撥 20%

④ 專業諮詢與育成輔導

– 進行專家實地訪視，給予專業建議；設置專業諮詢窗口提供經營輔導服務

⑤ 資金回饋延續創新創業精神

– 受輔導企業達一定里程碑時，依約提供回饋，讓政府資源能幫助更多後繼創業者

創業天使與一般政府補助計畫比較

區分	一般政府補助計畫	創業天使計畫
申請條件	需成立公司 (法人)	三年內新創企業或 未成立公司之團隊
收件時間	通常都有年度收件截止日	凡工作日皆可收件
審議速度	批次審查 (2~5 個月)	快速審查 (6~8 週完成審議)
經費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– 按計畫審核期程提撥經費 (分 4 次撥款)，並需安排會計師查帳 (含補助款及自籌款)– 經費編列須按一定比例編列 (人事不得逾 4 成)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– 每月皆可提出申請、次月撥款– 通過企業按核定額度審核單據，無需另安排查帳– 無限制各科目經費編列比例上限及核銷進度
計畫管考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– 計畫中明訂 KPI，須於計畫期程完成規定工作項目– 需期中及結案審查，並提供完整歷程之結案報告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– 依企業營運狀況進行訪視，未設 KPI 及查核點，無需期中期末審查– 提供簡易格式結案報告

初步成果

創業天使計畫初步成果

- 已辦理超過 **140** 場次說明會，觸及超過 **9,309** 人次，協助創業團隊了解創業天使計畫及相關資源
- 萌發超過 **750** 個創業計畫
- 截至 104/2/5，專家審查已通過 **93** 家，核准超過 **3.3** 億元創業資金，遠超過原先平均一年 60 家、2 億元目標
- 推薦 **2** 家新創企業登錄創櫃板，協助 1 家新創企業募資媒合 **3,744** 萬元